

普通高等学校体育专业主干课配套教材

SPORTS



体育管理学案例

张瑞林 主编

普通高等学校体育专业主干课配套教材

体育管理学案例

Tiyu Guanlixue Anli

张瑞林 主编

内容提要

本书是《体育管理学》的配套教材,旨在加强培养体育专业学生的实践能力,强化学生对体育管理学理论知识的认识、理解和运用,实现由知识向实践能力的跨越。本书知识全面、结构清晰、案例匹配、分析精确、问题深刻,力求通过案例,使学生了解体育管理中的现实问题,将体育管理体制、学校体育管理、运动训练管理、体育赛事管理、社会体育管理和体育产业管理的制约因素、主要矛盾及发展趋势如实呈现给学生。

本书可作为全国高等学校体育专业本专科生教材,也可作为体育专业成人教育教材、体育管理相关人员培训教材、体育教师的教学用书和体育行政人员的管理参考用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体育管理学案例 / 张瑞林主编. --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3.11

ISBN 978-7-04-038506-9

I. ①体… II. ①张… III. ①体育—管理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G80-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22475 号

策划编辑 桂隽超 责任编辑 桂隽超 封面设计 杨立新 版式设计 王 睢
责任校对 李大鹏 责任印制 毛斯璐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邮政编码	100120		http://www.hep.com.cn
印 刷	国防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raco.com
开 本	787mm×960mm 1/16		http://www.landraco.com.cn
印 张	17.25	版 次	2013 年11月第1版
字 数	265千字	印 次	2013 年11月第1次印刷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定 价	28.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38506-00

主 编 张瑞林

副 主 编 王先亮 路锋辉 尚宁宁

编写人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先亮 王晓芳 刘玉兰 刘 营 孙 越
张瑞林 尚宁宁 祝 菁 耿廷芹 路锋辉

前 言

随着我国高等教育的改革与发展,素质教育的进一步落实,创新型、复合型、实用型体育人才培养的目标对体育专业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以及教材建设等方面的改革迫在眉睫。为更好地适应高等学校体育院系专业课程改革的需要,一方面要改变传统的教学模式,引入更贴近实践的案例教学、实训教学等教学方法,更好地启迪和促进学生主动思考;另一方面要切实加强体育专业学生的实践能力培养,强化学生对理论知识的理解和运用,实现由理论知识向实践能力的转化。

体育管理学是高等学校体育专业基础课程之一,体育管理能力是高等学校体育专业学生重要的专业技能。因此,在学习和掌握体育管理学理论与知识的基础上,理论联系实际,培养和提高体育管理方面的技能尤为重要。然而,当前我国体育专业教材建设相对滞后,案例教学所需的教材相对匮乏,难以满足体育专业建设与发展的需求。在此形势下,为适应高等学校体育专业改革,以改变传统教学模式、着力培养学生实践技能和提升学生社会适应能力为导向,我们编写了《体育管理学案例》教材。

本书的编写过程中,作者力争做到理论知识系统全面、客观事实阐述清晰、案例选择精确匹配、问题分析精辟深刻。在内容组织方面,纵向上明确了我国体育管理的发展历程,横向上建立了国内外的比较分析。通过案例的教学,使学生了解体育管理中的重大和现实问题,将体育管理体制、学校体育管理、运动训练管理、体育赛事管理、社会体育管理和体育产业管理的制约因素、主要矛盾及发展趋势生动地呈现给学生。通过本教材的学习,体育专业学生能更清晰地把握我国体育管理的现状,深刻理解体育行业的现实情况,建立起对体育管理内外环境的正确认识。在案例的选择方面,我们力争选取与管理学原理、管理学方法相匹配的经典案例和时效性更强的案例,引导学生主动分析问题,充分利用已学的理论知识解决问题,以切实培养和提高学生的体育管理技能。

全书分为六章,分别就体育管理体制、学校体育管理、运动训练管理、体育赛事管理、群众体育管理和体育产业管理方面的问题设计了案例。本

书适用于全国高等学校体育相关专业本、专科学生，亦可作为体育专业成人教育、体育教师进修、体育管理人员培训的参考用书。本书应该在学生掌握体育管理学基本理论的基础之上使用，可依据本书开展案例教学、实训教学等新型教学方式，提高教学的效果。

本书由张瑞林教授担任主编，王先亮、路锋辉、尚宁宁担任副主编，编写人员包括王晓芳、王先亮、刘玉兰、刘营、张瑞林、尚宁宁、祝菁、耿廷芹和路锋辉，全书由张瑞林教授统稿。

本书编写过程中吸收和借鉴了大量国内外专家学者的研究成果；所选案例，部分由本书编写人员整理，部分来自于报刊、杂志及互联网上的材料等，为使案例的主题更加突出，便于教学，编者对部分内容进行了改编。本书在出版过程中，得到了高等教育出版社体育分社的鼎力支持，在此表示由衷的感谢！

限于编者的水平，书中难免有疏漏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2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体育管理体制	1
	第一节 我国体育管理体制	2
	第二节 竞技体育管理体制	4
	第三节 群众体育管理体制	8
	第四节 体育产业管理体制	16
第二章	学校体育管理	25
	第一节 学校体育管理概述	26
	第二节 青少年体质健康	29
	第三节 高校体育课程及改革	36
	第四节 阳光体育运动	42
	第五节 体教结合	50
	第六节 体育师资队伍管理	59
	第七节 体育专业与学科建设	62
	第八节 学校体育场馆管理	96
第三章	运动训练管理	105
	第一节 运动训练管理概述	106
	第二节 运动训练管理体制	110
	第三节 运动训练项目管理	118
	第四节 运动训练人员管理	127
第四章	体育赛事管理	135
	第一节 体育赛事管理概述	136
	第二节 体育赛事管理过程	143
	第三节 体育赛事营销	158

第五章	群众体育管理	167
第一节	社区体育	168
第二节	农村体育	177
第三节	职工体育	184
第四节	休闲体育	196
第五节	残疾人体育	203
第六章	体育产业管理	213
第一节	竞赛表演业	214
第二节	体育健身业	228
第三节	体育用品业	241
第四节	体育彩票业	245
第五节	体育中介业	252
第六节	体育场馆管理业	258

第一章

体育管理体制

体育管理体制是指体育管理的机构设置、权限划分、运行机制等体系与制度的总称，是实现体育总目标的组织保证。^①我国体育管理体制经过多年的发展和改革，为促进我国体育的发展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但是，我国体育管理体制尚不健全，还存在各种各样的矛盾和问题，如何正确地认识、深入地剖析这些问题，需要全体社会成员的关心和参与，真正找到解决问题的答案，促进我国体育管理体制的革新，促进体育全面、协调、健康地发展。

① 张瑞林，秦椿林. 体育管理学（第2版）[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8.6:62.

第一节 我国体育管理体制

一、我国体育管理体制的发展历程

体制与国家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密切相关，我国体育管理体制是伴随改革和发展而不断革新的。大体上，我国体育管理体制经历了以下四个发展时期：^①

（一）中华全国体育总会时期（1949—1951年）

中华全国体育总会成立于新中国成立之初，包括两个组织系列：中华全国体育总会系列主要包括从中央到地方，直至基层的体育分会；中华全国体育总会下属的各单项体育协会组织系列主要包括各级运动项目协会。中华全国体育总会负责全国体育相关事务的管理。在这一时期，我国体育管理体制的特点是呈现出浓厚的社会主义色彩，建立在依靠群众、发动群众的基础上，并不依靠行政手段去推行，这与当时的社会环境和政治气氛密切相关。^②

（二）国家体育运动委员会时期（1952—1980年）

1952年，为适应有计划、大规模经济建设的需要，借鉴当时苏联的模式，我国正式成立了中央人民政府体育运动委员会，1954年更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体育运动委员会，是负责领导全国体育运动的政府行政机关。从此，全国各种体育活动被纳入到大一统的“举国体制”当中^③。这一时期体育管理体制的主要特点表现为四个方面：第一，政府行使几乎

① 张瑞林，秦椿林. 体育管理学（第2版）[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8.6:70~74.

② 齐书春等. 从社会分化看我国体育管理体制的衍变与发展[J]. 南京体育学院学报. 2003. (3):40.

③ 齐书春等. 从社会分化看我国体育管理体制的衍变与发展[J]. 南京体育学院学报. 2003. (3):40.

全部管理职权；第二，国家承担绝大部分经济义务；第三，行政命令是主要管理手段；第四，举国体制表现出较强的应急性。

（三）初步改革时期（1981—1997年）

国家体委为了适应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在保留“举国体制”的前提下对体育管理体制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1981年，开始推行提高体育总会、单项体育协会、行业体育协会地位和作用的改革试点；1983年，开始对训练体制和竞赛体制进行多方面改革；1984年，开始对体育科研体制进行改革。在此基础上国家体委于1986年4月15日颁布了《关于体育体制改革的决定（草案）》，为体育体制尤其是体育管理体制的改革拉开了序幕。1993年，全国体委主任会议制订下发了《国家体委关于深化体育改革的意见》，确立了20世纪90年代体育体制改革的基本思路，确定逐步建立符合现代体育运动发展规律、国家调控、依托社会、自我发展、充满生机活力的体育体制和良性运行机制。以此为指导思路，国家对体育的各个领域进行了大刀阔斧的改革。1993年，成立了14个运动项目管理中心，各项目管理中心是隶属于国家体委的直属事业单位；1994年，国家体委机关内部改革，由原来的15个厅、司、局缩减为13个；1997年，国家体委又组建了6个运动项目管理中心，并对原来的3个项目中心进行了调整。

（四）国家体育总局时期（1998年至今）

在前期改革的基础上，1998年，国家体委更名为国家体育总局，与中华全国体育总会一个机构两块牌子。这就基本决定了以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我国体育管理体制为新型的“举国体制”。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体育总局适应发展的要求不断调整，全盘政府管理逐渐转向了以公共服务为主，社会组织管理权限逐步扩大，市场自由度逐渐提升，我国体育管理体制正向着“政府主导、社会自治、市场自主”的方向稳步推进。

二、体育管理体制的内容与类型

根据我国体育事业的历史和发展，可以将体育划分为竞技体育、群众

体育与体育产业三个组成部分，体育管理体制也可以相应地分为竞技体育管理体制、群众体育管理体制与体育产业管理体制。竞技体育管理体制是针对运动训练、体育竞赛的管理，群众体育管理体制是针对全民健身及其附属活动的管理，体育产业管理体制则是针对体育物质产品与精神产品生产的行业管理。

根据体育管理体制的概念，体育管理体制的主要内容应该包括体育管理机构设置、权限划分、运行机制等体系与制度。根据管理权限的归属不同，可以将体育管理体制划分为政府管理型、社会管理型和结合型三种。政府管理型以政府管理为主，政府设立专门的体育管理机构，前苏联就是典型的代表；社会管理型由社会组织行使体育管理职能，政府机构很少介入，美国是社会管理型的代表；结合型是将政府和社会管理结合在一起的管理体制，既有政府管理又有社会管理，如德国、日本等国家。目前，我国体育管理体制正向结合型管理体制转变。

第二节 竞技体育管理体制

一、我国竞技体育管理体制

竞技体育管理体制是运动训练与运动竞赛等竞技体育事务管理的机构设置、权限划分和运行机制等体系与制度的总称，其目标是通过保障竞技体育的高效开展，实现为国争光和服务社会。竞技体育管理机构由中央政府机构和地方政府机构以及社会机构组成，中央管理机构为国家体育总局，其业务负责部门为竞技体育司，地方管理机构为各地方体育局竞技体育管理处室；政府管理机构为国家体育总局各个项目管理中心，社会管理机构为各个运动项目协会。国家体育总局竞技体育司和地方体育局竞技体育处按照分工统筹负责各自范围内竞技体育的发展规划、竞技运动项目布局以及体育竞赛的设置，协调各种赛事的组织工作。各运动项目管理中心负责相应项目的

管理工作,项目协会分工负责项目的自律性、社会性管理工作。总体而言,我国竞技体育管理体制仍是举国体制,即“国家为了尽快解决某项重大的体育事务,举全国之力,集全民之智所形成的体育事业组织与项目管理体制。”^①在举国体制的支撑下,我国竞技体育事业飞速发展,2008年成功举办了第二十九届奥运会,并且荣登金牌榜第一位。整个“十一五”期间我国运动员共获世界冠军634次,竞技体育步入了辉煌的发展时期。

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深入,举国体制在取得优异成绩的同时也显示出了与社会发展不协调的一面。在市场经济的背景下,出现了运动员退役以后就业难、体育后备人才缺乏、体制活力不足、社会积极性下降、政企不分与政事不分共存以及体育领域的腐败滋生等一系列的问题,竞技体育管理体制的深入改革也提上了日程。根据《体育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十二五”期间我国将继续坚持和完善竞技体育举国体制,发挥举国体制优势,破除举国体制的弊端,做好统筹协调,赋予举国体制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新内涵、新内容、新机制,更好地凝聚国家目标、社会需求、大众意志和体育资源,促进竞技体育实现新跨越,带动体育事业全面发展。^②

二、案例精选

案例一 坚持举国体制 完善体育后备人才培养

在2008年全国体育局长会议上,国家体育总局局长刘鹏在大会报告中表示,“在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内要毫不动摇地坚持中国体育的举国体制”。刘鹏认为,历史和实践证明,举国体制是与中国现阶段基本国情和中国体育的目标任务相适应的竞技体育发展模式。在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内既要毫不动摇地坚持举国体制,同时“又要根据新情况、新问题、新环境不断完善,赋予其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新内涵。”

^① 苗治文,李勇勤,张大庆,等.论举国体制的改革与发展[J].北京体育大学学报.2006,29(6):742.

^②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事业十二五规划[Z].2011.

刘鹏指出，要从更加宽广的视角来观察、思考、设计和统筹对举国体制的完善，包括如何优化我国竞技体育的结构和布局，如何从实际出发探索完善符合中国国情的职业体育制度等。对于完善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其模式的具体目标是：第一，既立足于培养优秀竞技体育人才，又兼顾面向社会培养就业前景好、具备体育职业技能的人才。如与教育机构合作，把体校的训练与培养中小学体育教师结合起来；与体育职业鉴定机构合作，把体校的训练与培养具有职业资格的社会体育指导员衔接起来等。第二，从落实九年制义务教育入手，完善体校的文化课教学。要与具有优质教育资源的中小学校合作，由它们来承担体校学生的文化教育。第三，通过制度化的培训，切实提高各级各类体校教练员科学训练水平，提高培养效益和成材率，防止拔苗助长的问题发生。第四，统筹体育后备人才队伍建设和运动员保障工作。

（改编自：李旭、高进，《坚持举国体制 完善体育后备人才队伍培养》，华奥星空网 <http://www.sports.cn>，2008年01月08日。）

案例二 奖牌为何要变卖？

《中国青年报》2007年4月10日报道：迫于生计，昔日的国际马拉松冠军艾冬梅决定变卖她在运动生涯中获得的15枚奖牌。仅仅两天时间，已有数百人“抢购”这15枚奖牌，连铜牌都有人愿出5000元买。这样的现象应该引起我们的深入思考：它是否反映了举国体制下竞技体育存在某些弊端？

有关资料显示，目前我国注册的专业运动员约5万人，在非奥运年有近万名运动员退役，奥运年的规模则更大。但得到“妥善安置”的退役运动员仅千人左右，更多的只能得到所谓的“一次性补偿”，补偿金额由各地方体育局决定。条件好的地区多一点，而大部分地区也就能为一位运动员拿出几千元，而且运动员真拿到手还要费一番周折。可以说，艾冬梅的境遇很有代表性。

在举国体制下，我国职业运动员文化基础较差，除了体育技能，没有其他的专业技能，也没有足够的文化课基础去进一步学习科学文化知识，最终只能去做最低技术含量的工作，赚取菲薄的收入谋生。在运动

生涯中留下了伤病的那些运动员的境遇就更加悲惨。以前，“举国体制”下的专业运动员都是“铁饭碗”，能够“旱涝保收”，这也是当初很多人愿意让自己的孩子放弃学业，从事竞技运动的一个重要原因。现在，即便不能保证他们都有“铁饭碗”的工作了，但最起码相关部门应当拿出一笔钱来，为退役运动员进行必要的专业技能培训，让他们有一技之长到社会上去谋生。这既是对运动员们负责，也对中国体育事业吸引优秀人才有利。

（改编自：乐毅，《艾东梅的奖牌能砸起多大的水花》，新华网，2007年04月12日。）

案例三 怎样看待竞技体育的举国体制

北京奥运会中国代表团获得的金牌总数名列第一。据此，中国奥委会的官员认为，这说明举国体制还是有效的。

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位官员的话并不错，特别是对于竞技体育来说。但是，凡事得历史地看，现代体育运动发源于西方，绝大多数运动项目，“落后国家”的人，过去可能连听都没听说过，更不用说喜欢且参与其中。后发国家要想在体育运动方面迎头赶上，通常要走一些超常规的道路，举国体制就是一种。这种体制在采用之初，把国家荣誉放在第一位来考虑，为迅速提升一国的竞技体育水平，确保更多运动员在国际赛场取得优异成绩、为国家争得荣誉，发挥了不可磨灭的作用。

历史上前苏联和东欧一些国家，也曾实行举国体制。从结果上看，这不仅可以确保为国家争荣誉，对各个运动项目的引进和推广也有积极的作用。乒乓球运动在中国一直实施的是举国体制，不仅培养运动员，集中训练，而且国家队还专门设置了陪练运动员，模仿各国对手，实施针对性训练。这已经达到了举国体制的极致。这种体制实行多年来，中国的乒乓球运动水平的确上去了。不仅精英运动员打得好，雄霸世界乒坛多年，而且乒乓球运动在中国也得到了很好的普及，刺激了这项运动的全民性开展。

然而，我们必须辩证地看待体制的问题。举国体制虽然有效，也有很多好处，但我们必须清醒地意识到，这种体制应该只是一种过渡性的制度安排。体育运动的目的，不应只是为了国家的荣誉，更重要的应该是注重

人的发展。举国体制作为体育事业发展的先锋，应该向全民体育和市场化的方向走。

如果有一天，运动员从事某项运动，更多的是自发和出于兴趣爱好，或者能够顺利地发展成为商业化的职业运动员，那么，举国体制这种制度安排也就成功地完成了它的使命。

（改编自：张鸣，《怎样看待竞技体育的举国体制》，中国青年报，2008年08月23日。）

思考问题：

1. 根据案例一、三，总结和评价当前我国竞技体育管理体制。
2. 根据案例二，分析我国竞技体育管理体制存在的弊端。
3. 根据上述案例，分析我国竞技体育管理体制改革的方向，针对我国的竞技体育管理体制改革，你有怎样的合理举措和建议？
4. 根据人力资源管理的相关理论和知识，结合体育管理的规律，你认为当前应该如何解决运动员退役就业难的问题？

第三节 群众体育管理体制

一、我国群众体育管理体制

群众体育管理体制是指群众体育管理的机构设置、权限划分和运行机制等体系与制度的总称。国务院2011年颁发的《全民健身计划（2011—2015年）》指出，群众体育管理是一个极其复杂的系统，涉及中央主管部门、地方政府、地方体育局、社区和体育社团组织等一系列政府与社会机构，其业务主管部门为国家体育总局群众体育司和地方体育局群众体育处（科）等。当前，我国现行的群众体育管理体制体现出结合性，即政府垂直管理和社会自我管理并存。整个群众体育管理系统主要分为三个子系统：群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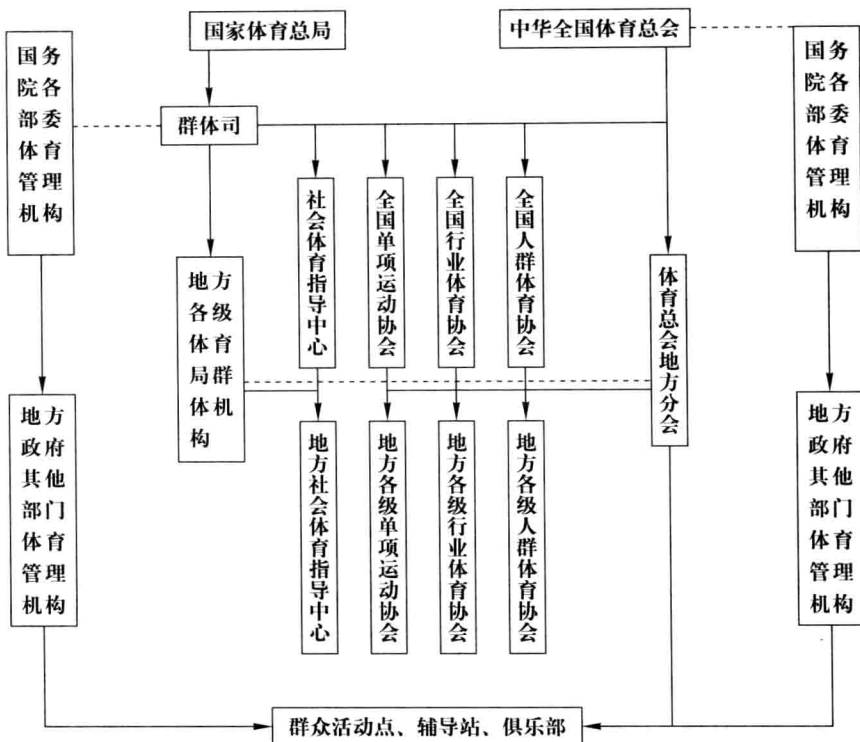


图 1-1 群众体育管理体制示意图

(注：虚线为协作关系，实线箭头为业务指导关系，其中国家体育总局对群体司为直接管理关系。

引自：中国群众体育现状调查课题组. 中国群众体育现状调查研究 [M]. 1998:35.)

体育政府管理系统、群众体育社会管理系统和基层群众体育组织。^①我国群众体育整个管理系统如图 1-1 所示。

青少年体育是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的重要组成部分。2007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 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同年“全国亿万学生阳光体育运动”正式开展，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2010 年国家体育总局设置了青少年体育司，各地方体育局也设立了相应的青少年体育管理机构，负责推进并管理青少年体育工作。

近年来我国群众体育管理不断加强，管理体制日趋完善。2009 年起，

① 吕小黎, 秦小平. 我国群众体育管理体制及其改革 [J]. 湖南第一师范学报. 2008, 8(3): 132